



La Vie En Rose

风玫瑰

沧月 著

风息之地，玫瑰绽放



图书在版编目 (CIP) 数据

风玫瑰 / 沧月 著 .

—北京：中国致公出版社，2012.10

ISBN 978-7-5145-0464-4

I . ①风… II . ①沧… III . ①长篇小说 – 小说集 – 中国 – 当代 IV. ① I247.5

中国版本图书馆 CIP 数据核字 (2012) 第 215744 号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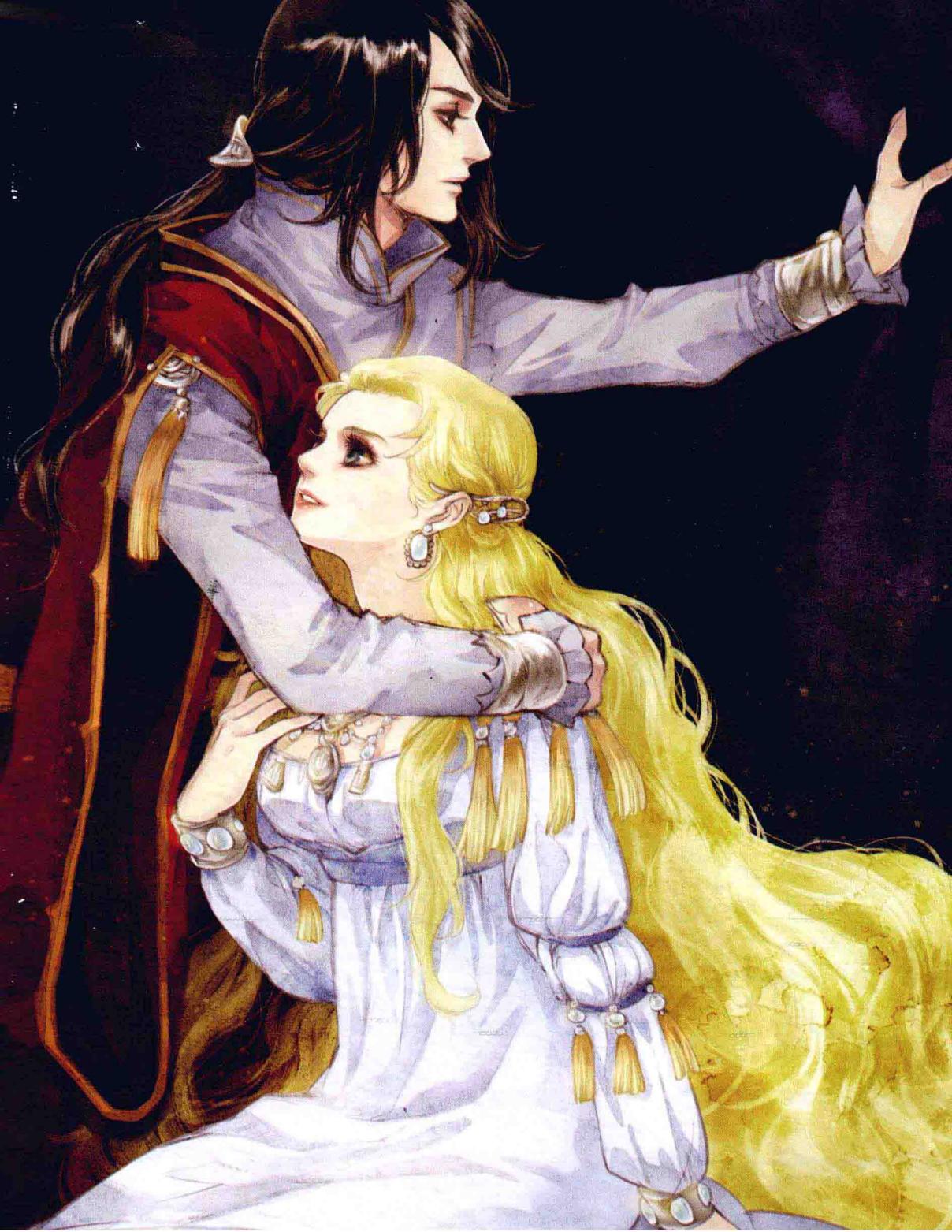
本书由沧月委托湖北知音传媒股份有限公司知音动漫有限公司正式授权中国致公出版社，在中国大陆地区独家出版中文简体版本，并取得其他衍生授权。未经书面同意，不得以任何形式转载和使用。

风玫瑰 / 沧月 著

出 版	中国致公出版社 (北京市海淀区牡丹园北里甲 2 号 邮编：100191)
出 品	湖北知音传媒股份有限公司知音动漫有限公司 (武汉市东湖路 169 号)
发 行	中国致公出版社
主 编	李 靖
作品企划	知音动漫图书 · 时代坊
责任编辑	王 聪 杜孟玟
特约编辑	蔡薇子
装帧设计	李 婕
印 刷	深圳市鹰达印刷包装有限公司
版 次	2012 年 9 月第 1 版
印 次	2012 年 9 月第 1 次印刷
开 本	700mm × 1120mm 1 / 16
印 张	20.5
字 数	270 千字
书 号	ISBN 978-7-5145-0464-4
定 价	32.00 元

版权所有，盗版必究（举报电话：027-68890669）

（如发现印装质量问题，请寄知音书局调换，电话：027-68890729）









凤玫瑰

沧月

ET公寓·夜鬼墓

神啊
请宽恕这无罪的羔羊
赐予爱、洁净、自由和安详
以及
挣脱的力量

滄月



【序】 《猫妹狗兄》

很多编辑猜测我和沧月有些情事，因为我们是义兄妹。江湖皆知义兄弟主要是用来牺牲的，按照武侠小说的套路，在你跟邪道魔头玩命的时候总得有几个义兄弟在你发出惊天动地的大招时为你挡住那魔头的黑沙掌，然后吐着血把他的妹妹托付给你；至于义妹都用于发展感情线，如果小说中你有个义妹但到故事结束你俩还未情动九天，那么唯一的可能就是她其实是你失散多年的亲妹妹。这么推断我和沧月当了差不多 12 年的义兄妹，要么只是掩人耳目，要么其实共享一个爹或者一个娘。

不过很遗憾无法满足八卦群众的期待，这事儿真没有。

我和沧月同学相识的时候，江湖还没有那么复杂，世界上还没有那么多八卦横飞，创作论坛上的儿女们还带着王度庐笔下的些许侠气，觉得英雄儿女就该有无数的义兄妹，天大地大一起闯荡。那时候沧月二十岁，我二十二岁，她的其他义兄们从二十一岁到三十岁不等，遍布祖国大江南北乃至大洋彼岸。我们互相吹捧彼此的作品，共谱的不是一曲《笑傲江湖》而是《义勇军进行曲》。多年之后沧月的义兄们要么沉寂了，要么养儿育女了，要么在山中隐修了，只剩下我硕果仅存。我开玩笑说你其他的义兄们都是加入某个网络帮派时一起结拜的，好比在游戏中加入公会，有批发之嫌，而我则是单认的，可见零售货品还是保质期更长。

我们之间的联系跟男人之间的联系一样稀缺，有时候十天半月也不说一句话，一聊就聊个两三个小时，我从未想过应酬她，我才她也从未想过要应酬我。我给她打电话很少寒暄，总是说妹子我有个事情要找你帮忙什么什么和什么，不会先问候几句聊聊近况逶迤一下，反正她若逢大事当会告诉我，我没必要多费口舌；反之亦然。私下里我觉得沧月是个很谨慎防备心也很重的人，并不大咧咧，便如猫行走在暗夜中竖起耳朵，回避一切的危险，但我作为一个男性

猎食动物，在她的警报器上晃悠来晃悠去，从没有触动警铃，沧月对此的解释是我跟她相识在小屁孩的时代，因此她对我的性别没有那么敏感。

我俩难得罕见地都在畅销书圈混了十年，十年里有时候她比我销量高有时候我比她销量高，她从未因为稿费收入提高而请我吃贵价的饭，只有在1200块钱买了六双靴子的时候跟我炫耀自己不愧正宗金牛座，我们也不曾表示过要相互抬举。我们甚至很少在同一家出版机构出版作品，也很少在同一个杂志上连载，委实说我不知道我们这伟大的友谊靠什么维持了那么多年，想来也就是沧月自己总结的原因，因为相识的时候太小，大家更看重的是那段回不去的少年时光。我总觉得波澜不惊的友谊会最长久，便如飞得最高的是鹰，而那种鸟很少用力地扇动翅膀。

其实说心里话我觉得沧月同学缺点一大堆，如今她拥有了美女的称号我也从未赞美过她，而多年来她也知道我不靠谱、爱得瑟、容易被不靠谱的情绪抓住、爱说刻薄话……种种毛病，不过我们从未彼此抱怨过。好比一只猫跟一条狗做了朋友，狗知道臭美的猫便便完了必用猫砂盖起来而猫也知道狗喜欢四处撒尿来圈地盘，但是猫不怨狗狗不怪猫，因为当你跟她做朋友的时候你就知道那是一只猫，你认可她是一只猫了，就能理解她作为猫的一切毛病。

在我们相识大约七八年后，我们曾经觉得应该合写一部作品来纪念我们狗血的友谊，也就是这本《风玫瑰》和已经返工两次还未能成稿的《荆棘王座》。我们喝了满肚子茶来讨论选题，最后我们决定演绎历史上那对变态兄妹西泽尔·博尔吉亚和旒克勒西娅·博尔吉亚，前者是个暴君，后者是个荡妇，还都是艺术青年。我们觉得这题材真是太棒了，充满了八卦精神，没准上市的时候还有人对我们议论纷纷，便可同时收获口碑和稿酬。反正我俩之间啥也没有，并不介意有人对我们津津乐道。但当我们开始着笔，我们就走上了完全不同的路线，我把暴君写成了孤独坚定的理想主义者，沧月把荡妇写成了被世俗社会献祭给神的可怜公主。

可见猫还是猫狗还是狗，不可否认我们还是有很多的不同，不过这不妨碍我们还会狗兄猫妹继续下去也许几十年。

我很抱歉也很遗憾自己未能如期地写完《荆棘王座》和这本《风玫瑰》一起出版，对此我没什么可解释的，只好说猫还是比狗靠谱很多，狗就是那种四处撒欢儿乱跑的奇怪生物啊。

其他真没什么可说的，情节、人物和感情线索什么的都从小说里找吧，不用我在序里唠叨，我写这篇序的初衷只是聊聊写作背后的事，告诉读者们其实这两本书的初衷，只是为了纪念一大大大大段还看不到头的友谊。

江南

La vie en rose
风玫瑰

作者
沧月

总策划
李靖

选题策划
杨严 熊嵩

彩色插图
BT公寓 · 夜鬼懿

封面设计
贾志翔

图片总监
杨小娟

特约编辑
蔡薇子

营销策划
耿婷

责任发行
李文 常蓦尘

出版社
中国致公出版社

总出品
湖北知音动漫有限公司

制作出品
知音动漫图书 · 时代坊

官方论坛
<http://xsbbs.zymk.cn>

平台支持

知音漫客 **小说绘**

CONTENTS
目录

序 007

**卷一**

- | | |
|---------|----------|
| 010 风玫瑰 | 168 譬如朝露 |
| 030 约柜 | 180 夜来 |
| | 193 葬英雄 |

**卷二**

- | | |
|----------|----------|
| 042 花之尸骸 | 220 沙龙贵妇 |
| 049 梦沼 | 230 昼夜之门 |
| 063 楚公子 | 242 舞会 |
| 083 雾 | 255 美杜莎 |
| 091 空镜子 | 267 应许之地 |
| 107 弃 | 279 咬尾蛇 |
| 116 梦里花 | 294 地狱火 |
| 139 鸳酒 | 302 镜 |
| 148 沙洲冷 | 316 永恒 |
| 159 婚典 | |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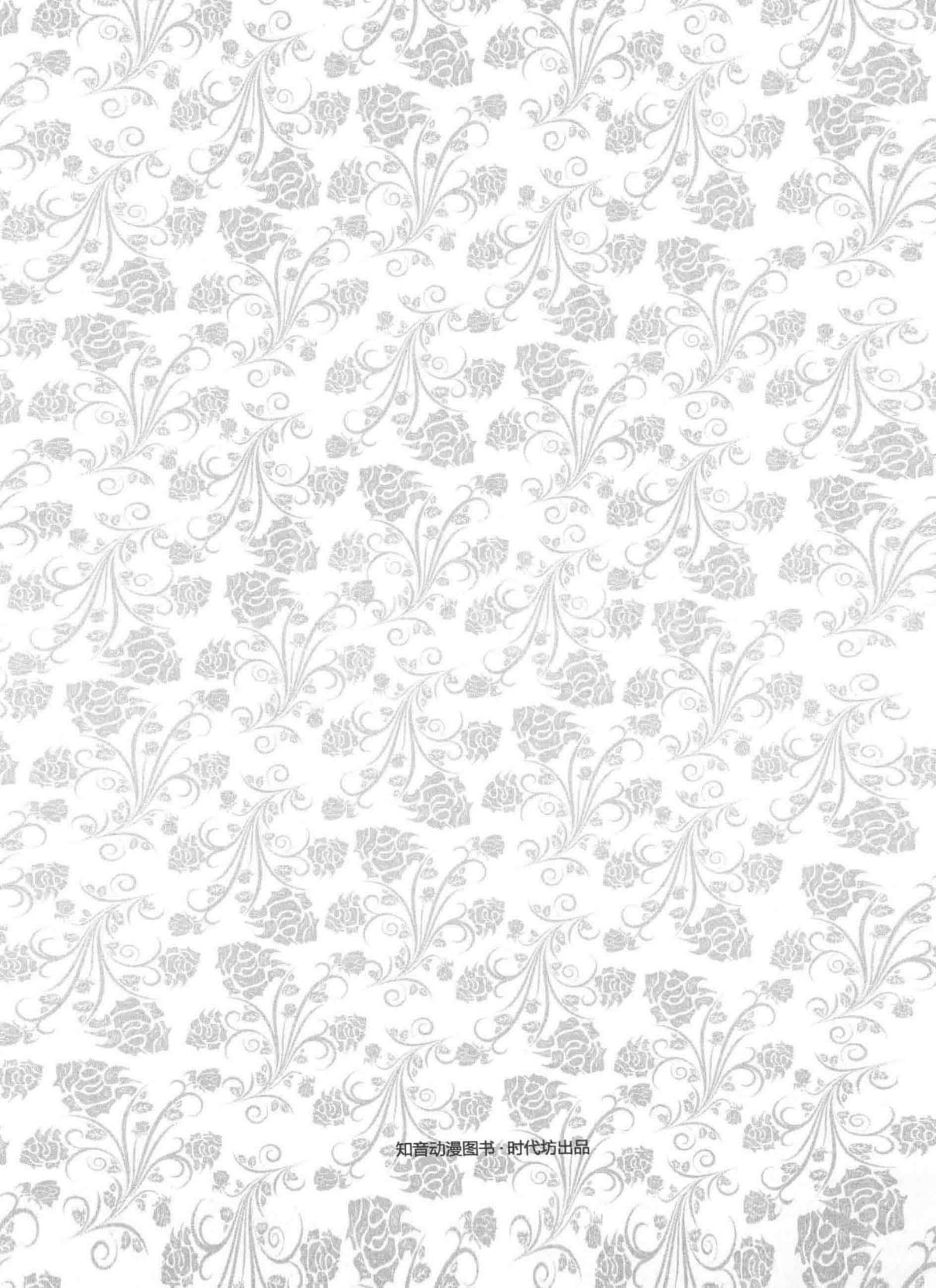
**卷三**

- | |
|----------|
| 220 沙龙贵妇 |
| 230 昼夜之门 |
| 242 舞会 |
| 255 美杜莎 |
| 267 应许之地 |
| 279 咬尾蛇 |
| 294 地狱火 |
| 302 镜 |
| 316 永恒 |



跋 322





知音动漫图书·时代坊出品

神啊

请宽恕这无罪的羔羊
赐予爱、洁净、自由和安详
以及
挣脱的力量

滄月



【序】 《猫妹狗兄》

很多编辑猜测我和沧月有些情事，因为我们是义兄妹。江湖皆知义兄弟主要是用来牺牲的，按照武侠小说的套路，在你跟邪道魔头玩命的时候总得有几个义兄弟在你发出惊天动地的大招时为你挡住那魔头的黑沙掌，然后吐着血把他的妹妹托付给你；至于义妹都用于发展感情线，如果小说中你有个义妹但到故事结束你俩还未情动九天，那么唯一的可能就是她其实是你失散多年的亲妹妹。这么推断我和沧月当了差不多 12 年的义兄妹，要么只是掩人耳目，要么其实共享一个爹或者一个娘。

不过很遗憾无法满足八卦群众的期待，这事儿真没有。

我和沧月同学相识的时候，江湖还没有那么复杂，世界上还没有那么多八卦横飞，创作论坛上的儿女们还带着王度庐笔下的些许侠气，觉得英雄儿女就该有无数的义兄妹，天大地大一起闯荡。那时候沧月二十岁，我二十二岁，她的其他义兄们从二十一岁到三十岁不等，遍布祖国大江南北乃至大洋彼岸。我们互相吹捧彼此的作品，共谱的不是一曲《笑傲江湖》而是《义勇军进行曲》。多年之后沧月的义兄们要么沉寂了，要么养儿育女了，要么在山中隐修了，只剩下我硕果仅存。我开玩笑说你其他的义兄们都是加入某个网络帮派时一起结拜的，好比在游戏中加入公会，有批发之嫌，而我则是单认的，可见零售货品还是保质期更长。

我们之间的联系跟男人之间的联系一样稀缺，有时候十天半月也不说一句话，一聊就聊个两三个小时，我从未想过应酬她，我才她也从未想过要应酬我。我给她打电话很少寒暄，总是说妹子我有个事情要找你帮忙什么什么和什么，不会先问候几句聊聊近况逶迤一下，反正她若逢大事当会告诉我，我没必要多费口舌；反之亦然。私下里我觉得沧月是个很谨慎防备心也很重的人，并不大大咧咧，便如猫行走在暗夜中竖起耳朵，回避一切的危险，但我作为一个男性

猎食动物，在她的警报器上晃悠来晃悠去，从没有触动警铃，沧月对此的解释是我跟她相识在小屁孩的时代，因此她对我的性别没有那么敏感。

我俩难得罕见地都在畅销书圈混了十年，十年里有时候她比我销量高有时候我比她销量高，她从未因为稿费收入提高而请我吃贵价的饭，只有在1200块钱买了六双靴子的时候跟我炫耀自己不愧正宗金牛座，我们也不曾表示过要相互抬举。我们甚至很少在同一家出版机构出版作品，也很少在同一个杂志上连载，委实说我不知道我们这伟大的友谊靠什么维持了那么多年，想来也就是沧月自己总结的原因，因为相识的时候太小，大家更看重的是那段回不去的少年时光。我总觉得波澜不惊的友谊会最长久，便如飞得最高的是鹰，而那种鸟很少用力地扇动翅膀。

其实说心里话我觉得沧月同学缺点一大堆，如今她拥有了美女的称号我也从未赞美过她，而多年来她也知道我不靠谱、爱得瑟、容易被不靠谱的情绪抓住、爱说刻薄话……种种毛病，不过我们从未彼此抱怨过。好比一只猫跟一条狗做了朋友，狗知道臭美的猫便便完了必用猫砂盖起来而猫也知道狗喜欢四处撒尿来圈地盘，但是猫不怨狗狗不怪猫，因为当你跟她做朋友的时候你就知道那是一只猫，你认可她是一只猫了，就能理解她作为猫的一切毛病。

在我们相识大约七八年后，我们曾经觉得应该合写一部作品来纪念我们狗血的友谊，也就是这本《风玫瑰》和已经返工两次还未能成稿的《荆棘王座》。我们喝了满肚子茶来讨论选题，最后我们决定演绎历史上那对变态兄妹西泽尔·博尔吉亚和旒克勒西娅·博尔吉亚，前者是个暴君，后者是个荡妇，还都是艺术青年。我们认为这题材真是太棒了，充满了八卦精神，没准上市的时候还有人对我们议论纷纷，便可同时收获口碑和稿酬。反正我俩之间啥也没有，并不介意有人对我们津津乐道。但当我们开始着笔，我们就走上了完全不同的路线，我把暴君写成了孤独坚定的理想主义者，沧月把荡妇写成了被世俗社会献祭给神的可怜公主。

可见猫还是猫狗还是狗，不可否认我们还是有很多的不同，不过这不妨碍我们还会狗兄猫妹继续下去也许几十年。

我很抱歉也很遗憾自己未能如期地写完《荆棘王座》和这本《风玫瑰》一起出版，对此我没什么可解释的，只好说猫还是比狗靠谱很多，狗就是那种四处撒欢儿乱跑的奇怪生物啊。

其他真没什么可说的，情节、人物和感情线索什么的都从小说里找吧，不用我在序里唠叨，我写这篇序的初衷只是聊聊写作背后的事，告诉读者们其实这两本书的初衷，只是为了纪念一大大大大段还看不到头的友谊。

江奇